

# 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6批

(上接四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	D3HA202312070075	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和地锦街中间的地沟北侧绿化用地,不清楚是谁在此修建环卫工人宿舍,认为不合理。	郑东新区	其他污染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该地块规划为住宅用地,不属于绿地。此前,该地块黄土裸露,严重影响市容市貌,且易成为生活垃圾的倾倒地。为解决黄土裸露及垃圾倾倒问题,郑东新区园林水务局委托河南翰墨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对该地块进行整理和绿化,同时,在该地块西侧搭建一处临时管理用房,于2011年年底完工并开始使用。该房屋为临时管理用房,非环卫工人宿舍。根据《郑州市第一批工程建设规划项目行政审批豁免清单》第一项第3条,此类建筑免于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由郑东新区园林水务局负责日常管理。目前,因临时管理用房出现漏雨、渗水等现象,无法正常使用,2023年9月进行翻新整改。	部分属实	郑东新区园林水务局加强该区域管理,保持整洁干净。	郑东新区园林水务局加强该区域管理,保持整洁干净。	已办结	无
7	X3HA202312070040	巩义市亿达化工产品经销有限公司,举报他们的经营许可证取得方式涉嫌造假,该公司没有实际的生产装置,煤焦油在他们厂里以转圈流赚取暴利,很多车辆装的煤焦油在门口直接开启底阀,把车上的废水排放到空地上。很多地方因为长期排水原因造成地面的植物大量死亡。	巩义市	土壤	一、关于“经营许可证取得方式涉嫌造假”问题 经查,该问题不属实。巩义市亿达化工产品经销有限公司依据2017年7月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印发《关于规范全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工作的通知》(豫环文〔2017〕224号),向省生态环境厅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于2017年10月26日取得了由河南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证号为豫环许可危废字80号,危险废物代码为450-003-11,经营规模为50000吨/年,经营有效期至2022年10月26日。2019年3月14日,由于危险废物代码更换(由原代码450-003-11更换为451-003-11),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河南省生态环境厅颁发,危险废物代码为451-003-11,经营规模为100000吨/年,经营有效期至2024年3月14日。 二、关于“没有实际的生产装置,煤焦油在他们厂里以转圈流赚取暴利”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2月8日,生态环境部门执法人员、属地政府工作人员赴现场对群众举报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经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巩义分局执法人员现场勘察:该公司利用收购的煤焦油进行油质分离,形成轻油和重油,分类外售。3座500m <sup>3</sup> 立式固定顶成品罐、2座300m <sup>3</sup> 立式固定顶成品罐、6座300m <sup>3</sup> 立式固定顶成品罐、2座600m <sup>3</sup> 立式固定顶原油罐、1座600m <sup>3</sup> 立式固定顶成品油罐、1座600m <sup>3</sup> 立式固定顶洗油罐、1台1.5吨燃气锅炉、2套过滤设备、2套搅拌罐、煤焦油输送泵8台(4开4备)、消防泵2台、1座300m <sup>3</sup> 消防水池、1座300m <sup>3</sup> 初期雨水收集池、1座300m <sup>3</sup> 煤焦油泄露收集池。综上所述,该公司通过煤焦油一罐车运输—卸料泵—原料罐—过滤器—搅拌机—成品罐—罐车运输—外售。2017年7月21日原巩义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工艺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一致。 三、关于“很多车辆装的煤焦油在门口直接开启底阀,把车上的废水排放到空地上。很多地方因为长期排水原因造成地面的植物大量死亡”问题 经查,该问题不属实。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调阅环评资料,表2.1-5煤焦油成分含量一览表,水分为2.02%,从现场实际工艺上看,未发现将煤焦油中的废水外排现象;企业提供的产品购销合同,水分不超过5%为合格。该公司所拉煤焦油水分严格控制在3%以下,经加热、沉淀、勾兑后外售,售出产品燃料油水分用户要求不得超过5%。清罐废渣主要成分为沥青质粘稠物,环评报告中显示是人工进入罐体进行清除,工人使用工具铲除附着在罐体内壁及底部的沥青质废渣,不需要对储罐进行水清洗,由于煤焦油储罐长期密闭,罐内空气容易使人窒息,造成安全事故,因此,该公司采用罐底加热方法进行清理,分别于2019年3月、2022年11月采用罐底油温加热方式,用泵把罐底油渣混合物加热抽出,进行过滤,过滤出的油返回储罐,过滤后油渣转移至河南富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河南思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的废渣处置公司出具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查阅该企业外售台账记录及视频监控记录,未发现清罐及外排水现象,该公司厂区内地面全部水泥硬化,运输车辆进入厂区后,设置有指定的装卸区域、门口及厂区内多个地方安装有视频监控,车辆进出及驶离厂区,全程有视频监控实时监控,巡查厂区及厂界周边,未发现废水排放现象,未发现厂界周边有树木、植物枯死现象。该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定期对厂界内地下水及土壤进行检测。2023年12月12日,巩义市北山口镇政府委托河南中天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巩义市亿达化工产品经销有限公司土壤、下游地下水进行专项检测。	部分属实	由巩义市生态环境部门牵头,巩义市北山口镇政府落实,加强对巩义市亿达化工产品经销有限公司及同类型行业监管力度,严格要求各企业履行污染防治主体责任,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整改情况 一、加强行业监管,督促企业按照规定合规合法经营,并严格履行污染防治措施。 二、巩义市北山口镇政府已委托河南中天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巩义市亿达化工产品经销有限公司土壤、下游地下水进行专项检测。待检测结果出来后,将依法进行处理,并于2023年12月21日前整改完成。	阶段性办结	无
8	X3HA202312070074	登封市万龙危险废物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违法,该公司的煤焦油和其他焦油类在实际处置过程中并没有进行处理,直接交易,加热过程中废气直接恶意外排,大量的废气不经治理直接排放会产生二噁英,每年违法处理危废8万多吨。	登封市	大气	一、关于“登封市万龙危险废物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违法,该公司的煤焦油和其他焦油类在实际处置过程中并没有进行处理,直接交易”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该公司由于煤焦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于2023年4月20日到期,自2023年4月23日至今一直处于停产状态。该公司环评设计及实际建设工艺为:煤焦油回收—原料罐—精制过滤—搅拌—成品外售。经现场核查,工艺涉及设备齐全,煤焦油从产废单位回收后进入原料罐,经过滤设备过滤后进入搅拌罐,搅拌后物料直接进入成品罐,根据下游使用单位需要外售。 2018年共回收煤焦油56215.6吨,处置56205.8吨(包括2017年转存343.69吨);产生次生危险废物5.8115吨,其中包括:过滤废渣0.32吨,清罐废渣0.53吨,切水4.95吨,废过滤网0.0015吨,废活性炭0.004吨,沾染性废物(废手套、废抹布)0.006吨。2018年产生的5.8115吨次生危险废物全部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河南中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转移、处置,每批次转移均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019年共回收煤焦油57921.09吨,处置57489.26吨(包括2018年转存353.49吨);产生次生危险废物10.7145吨,其中包括:过滤废渣1.1吨,清罐废渣1.4吨,切水8.2吨,废过滤网0.0005吨,废活性炭0.01吨,沾染性废物(废手套、废抹布)0.004吨。2019年产生的10.7145吨次生危险废物全部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河南中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转移、处置,每批次转移均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020年共回收煤焦油31075.95吨,处置30519.96吨(包括2019年转存423.83吨);产生次生危险废物18.999吨,其中包括:过滤废渣15.81吨,清罐废渣0.96吨,切水2.2吨,废过滤网0.001吨,废活性炭0.02吨,沾染性废物(废手套、废抹布)0.008吨。2020年产生的18.999吨次生危险废物全部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河南福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转移、处置,每批次转移均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021年共回收煤焦油30350.91吨,处置30161.9吨(包括2020年转存556.03吨);产生次生危险废物4.01吨,其中包括:过滤废渣1.01吨,清罐废渣1.03吨,切水1.91吨,废过滤网0.002吨,废活性炭0.05吨,沾染性废物(废手套、废抹布)0.008吨。2021年产生的4.01吨次生危险废物全部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河南福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转移、处置,每批次转移均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022年共回收煤焦油31797.03吨,处置32167.81吨(包括2021年转存745.04吨),产生次生危险废物3.602吨,其中包括:过滤废渣0.03吨,清罐废渣0.43吨,切水2.2吨,废过滤网0.005吨,废活性炭0.01吨,沾染性废物(废手套、废抹布、废油管)1.127吨。2022年产生的3.602吨次生危险废物全部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河南思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转移、处置,每批次转移均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023年截至3月31日共回收煤焦油464.77吨,处置839.03吨(含2022年转存374.26吨)。2023年由于生产时间较短,暂未对设备进行全面清理,次生危险废物数量暂时没有准确数据,该企业近期已与签订合同的第三方处置公司沟通,计划对设备进行全面清理,清理后产生的次生危险废物将及时进行转移、处置。 经核对该公司2018-2023年台账以及现场调查核实,未发现煤焦油和其他焦油类在未进行处置情况下直接交易现象。 二、关于“加热过程中废气直接恶意外排,大量的废气不经治理直接排放会产生二噁英”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该公司于2023年4月23日已报备停产,于2023年4月23日停产至今。经核查,该公司煤焦油处置工艺不涉及加热,环境影响评价及排污许可证中的污染因子不涉及二噁英。该公司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煤焦油在储存过程中大呼吸和小呼吸产生的废气,污染物类型主要为非甲烷总烃、酚类化合物、苯并[a]芘。按照环评要求,该公司采用全密闭储罐进行储存,罐顶设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同时,物料装卸全过程采用密闭管道并设置双回路油气回收系统,将装卸废气回收至罐,所有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通过15米高烟囱排放。 根据该公司排污许可证要求,每半年对废气进行一次检测。2021-2023年期间,该公司均委托河南康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其产生废气进行检测,2021年检测报告编号:KCJC-185-03-2021、KCJC-144-09-2021;2022年检测报告编号:KCJC-120-03-2022、KCJC-226-08-2022;2023年第一季度检测报告编号:KCJC-133-03-2023。经查阅检测报告,废气数据均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三、关于“每年违法处理危废8万多吨”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该公司2021年共回收煤焦油30350.91吨,处置30161.9吨(包括2020年转存556.03吨);产生次生危险废物4.01吨,其中包括:过滤废渣1.01吨,清罐废渣1.03吨,切水1.91吨,废过滤网0.002吨,废活性炭0.05吨,沾染性废物(废手套、废抹布)0.008吨。2021年产生的4.01吨次生危险废物全部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河南福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转移、处置,每批次转移均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2022年共回收煤焦油31797.03吨,处置32167.81吨(包括2021年转存745.04吨),产生次生危险废物3.602吨,其中包括:过滤废渣0.03吨,清罐废渣0.43吨,切水2.2吨,废过滤网0.005吨,废活性炭0.01吨,沾染性废物(废手套、废抹布、废油管)1.127吨。2022年产生的3.602吨次生危险废物全部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河南思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转移、处置,每批次转移均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2023年截至3月31日共回收煤焦油464.77吨,处置839.03吨(含2022年转存374.26吨)。2023年由于生产时间较短,暂未对设备进行全面清理,次生危险废物数量暂时没有准确数据,该企业近期已与签订合同的第三方处置公司沟通,计划对设备进行全面清理,清理后产生的次生危险废物将及时进行转移、处置。 经对该公司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4月台账及现场调查核实,不存在违法处理危废现象。	部分属实	督促工业企业持续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全面落实好工业企业大气污染防治各项措施,协助企业维护好党群关系,发挥企业应履行的社会责任。	登封市相关职能部门将联合告成镇政府,加大对该公司的巡查频次和监管力度,确保该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无违法违规事项和环境污染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9	X3HA202312070063	1.荥阳市广武镇原江海啤酒厂院内,有一个处理餐厨垃圾的工厂,污水横流气味难闻。2.广武镇广武路原江海啤酒厂门口还有一个郑州市智赢建材有限公司每天晚上烧着煤在生产。	荥阳市	水	一、关于河南政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横流气味难闻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2月8日,荥阳市组成联合调查组对该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未发现厂区内有“污水横流”现象。该公司主要生产工艺:收集郑州高新区餐厨废弃物—储存—分离—粉碎—搅拌加热(天然气加热)—离心分离—干燥—检验—包装—成品。该项目废水经过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采用密闭罐车运至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马头岗污泥厂进行处理,餐厨废水月转移联单。现场检查时,确有间接性异味出现,发现餐厨垃圾废气处理设施部分管道连接处存在密闭不严等现象。2023年12月8日、9日,郑州市生态环境局荥阳分局委托河南瑞安特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河南政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界的氨、硫化氢和臭气无组织情况进行检测。根据检测报告显示:硫化氢气体最高值为0.01mg/m <sup>3</sup> ,氨最高值为1.43mg/m <sup>3</sup> ,臭气最高值<10,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硫化氢≤0.06mg/m <sup>3</sup> ,氨≤1.5mg/m <sup>3</sup> ,臭气浓度<10])。 二、关于“郑州智赢建材有限公司每天晚上烧着煤在生产”问题 经查,该问题不属实。该公司烘干沙实际生产工艺为:外购原材料(河沙)—烘干(天然气加热)—筛选—成品,与环评及批复一致。2023年12月8日荥阳市联合调查组现场检查时,烘干沙车间内东侧靠北有一条烘干沙生产线,主要设备有1台筛分机、1台ZKH3-480型烘干机、1台滚筒筛、2座500吨的干沙仓、1台RS610天然气燃烧机,使用管道天然气。该公司无燃煤设施,现场该公司车间内及厂区也未发现燃煤存放。	部分属实	企业内部加强管理,执法部门加强执法监管,确保污水不外排,气味达标排放。	整改情况 一、关于河南政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横流气味难闻问题 该问题已办结。经核查,未发现污水横流现象,下一步,荥阳市将持续加强监管,一是加大厂区内气味的检测频次,对生产线及其他区域进行全面的排查,对部分管道连接密闭不严处进行密闭处理;二是对全密闭微负压车间出入大门加装闭门器装置,确保车间处于常闭状态。 二、关于“郑州智赢建材有限公司每天晚上烧着煤在生产”问题 该问题已办结。经核查,未发现燃煤存放及生产迹象,下一步,荥阳市将继续加强对企业的监管,发现问题及时查处到位。	已办结	无

(下转六版)